

##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定于 2013 年 1 月 25 日上午 10 时在福建省南平市工业路 102 号公司办公大楼五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作出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决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3 年 1 月 25 日上午 10 时。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对象：

1、截至 2013 年 1 月 2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和职工代表监事。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5、公司邀请列席会议的嘉宾。

(六)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南平市工业路 102 号公司办公大楼五层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二) 提交本次会议审议和表决的议案如下:

### 1、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采用累积投票制)

(1) 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①选举李云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②选举王龙维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③选举孙立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④选举张珍荣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⑤选举李文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⑥选举张水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⑦选举马丕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①选举魏书松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②选举陈培堃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③选举吴长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④选举许永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监事(采用累积投票制)

(1) 选举曾仰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 选举蔡艳芳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上述议案的表决应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时将分别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将于 2013 年 1 月 9 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 2013年1月21日, 上午9:00-11:00, 下午14:30-17:00。

(二) 登记地点: 福建省南平市工业路102号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拟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 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 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 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 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其中, 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 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 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 四、其他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

(二) 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工业路102号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 353000

联系人: 江永涛 何海莺

联系电话: (0599) 8736341 8736221

联系传真: (0599) 8736321

###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格式）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八日

附件：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格式)**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以下简称“受托人”)代理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获得表决权数
一	<b>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b>	此处不填写
1	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	选举李云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选举王龙维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	选举孙立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	选举张珍荣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	选举李文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	选举张水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	选举马丕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此处不填写
(1)	选举魏书松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选举陈培堃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选举吴长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	选举许永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	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监事	此处不填写
1	选举曾仰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	选举蔡艳芳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特别说明：**1、对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之事项，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股东所持股份数×7，根据累积投票制的原则，股东可以将表决权总数全部集中投给一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按其意愿分散分配给7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但分散投给7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表决权之和不得超过该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如有超过的，视为委托人对“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之事项未作表决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对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之事项，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股东所持股份数×4，根据累积投票制的原则，股东可以将表决权总数全部集中投给一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按其意愿分散分配给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但分散投给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表决权之和不得超过该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如有超过的，视为委托人对“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之事项未作表决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3、对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监事”之事项，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股东所持股份数×2，根据累积投票制的原则，股东可以将表决权总数全部集中投给一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按其意愿分散分配给2位监事候选人，但分散投给2位监事候选人的表决权之和不得超过该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如有超过的，视为委托人对“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监事”之事项未作表决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4、委托人须在授权委托书的每一页上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须在每一页加盖公章）。

5、授权委托书可以按以上格式自制。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